

证券代码：836583

证券简称：ST 海润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3 月 31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五层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 年 3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5. 会议主持人：刘燕铭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登载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

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的《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02）及《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2-00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刘燕铭先生代表公司经理层，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生产经营情况，予以总结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长刘燕铭代表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

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审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2-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董事会研究决定 2021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公司 2021 年度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一直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履行职责。根据《公司章程》，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关于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2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1.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则的规定，审议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人刘燕铭、王娟、刘馨宜（LIU XIN YI）回避表决，本议案无法形成有效决议，直接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专项说明》

1.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进行了审计，并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非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1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尚需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及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等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海润影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3月31日